

吾有一列。名之曰「旗子」。

充「旗子」以「你猜」。

吾有一列。名之曰「結果」。

吾有一數。曰零。名之曰「哀」。

恒為是。

加「哀」以一。名之曰「哀」。

夫「旗子」之「哀」。名之曰「暫之一」。
乘「暫之一」以二。減其以三。名之曰「暫之
二」。

充「結果」以「暫之二」。

若「哀」大於十三者。乃止。云云。

云云。

凡「結果」中之「甲」。

吾有一數。曰「甲」。書之。

云云